

证券代码：835911

证券简称：中农华威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中农华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中农华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自身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贷款（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

因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及办理该类贷款业务时需要公司、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担保及反担保手续。2026 年度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担保，自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为 1 亿元。使用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该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董事共 5 人，实际出席 5 人。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本次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但不明确具体被担保人的情形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为公司及所有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根据担保实际发生时点判断被担保人是否为控股子公司。上述预计公司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被担保人为公司直接持股 100%的子公司。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是为了满足业务经营所需，有利于进一步拓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采取了必要的担保风险措施。因此，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担保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2,054	16.56%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6,689	53.93%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2,542	20.49%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400	3.23%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五、备查文件

《中农华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农华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